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票選點票結果**

茲提述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載列於通告內的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透過票選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在股東特別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進行票選點票之監票人。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就下列決議案而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投票方式逐一進行表決。就決議案之票選點票結果詳情載列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省覽及批准委任涂海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主席或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該等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84,139,257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30,439,257股 股份 (99.99%)	26,000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26,000股 股份 (0.01%)	零
2.	省覽及批准委任苑玉寶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主席或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該等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84,139,257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30,439,257股 股份 (99.99%)	26,000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26,000股 股份 (0.01%)	零
3.	省覽及批准重選鄧天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將根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薪酬政策釐定；	59,253,972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05,553,972股 股份 (92.46%)	24,911,285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24,911,285股 股份 (7.54%)	零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4.	省覽及批准重選馮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將根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薪酬政策釐定；	64,271,157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10,571,157股 股份 (93.98%)	19,894,100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19,894,100股 股份 (6.02%)	零
5.	省覽及批准重選孟繁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將根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薪酬政策釐定；及	64,271,157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10,571,157股 股份 (93.98%)	19,894,100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19,894,100股 股份 (6.02%)	零
6.	省覽及批准委任胡運運先生為獨立代表監事，並授權董事會主席或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服務合約或該等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79,375,072股 H股 246,300,000股 內資股 總數： 325,675,072股 股份 (98.55%)	4,790,185股 H股 零股 內資股 總數： 4,790,185股 股份 (1.45%)	零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為226,913,000股及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為246,300,000股。持有合共473,213,000股股份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就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且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聲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概無任何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份的百分之三(3%)或以上的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任何提案。

由於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持有的股份所附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宣佈，涂先生及苑先生各自正式獲選為非執行董事，並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生效，鄧先生、馮先生及孟先生各自正式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生效，以及胡先生正式獲選為獨立代表監事，並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生效。涂先生及苑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費。鄧先生、馮先生及孟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人民幣100,000元(除稅後)的董事費，乃根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薪酬政策釐定。胡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監事薪酬。有關涂先生、苑先生、鄧先生、馮先生、孟先生及胡先生之履歷詳情，請參閱通函。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貞

中國，海口市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貞先生、王宏先生、王賀新先生、遇言先生及邢周金先生；(ii)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涂海東先生及苑玉寶先生；及(iii)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鄧天林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何霖吉先生組成。